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WATCH HOLDINGS LIMITED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述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5樓活動房35B及35C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一、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二、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7港仙。
- 三、選舉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四、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五、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第五A、五B及五C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及第五D項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配發股份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僅供識別

- (b) (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於有關期間終結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根據(a)段之批准予以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而配發)之股份總數目(根據配發新股、按本公司之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的安排，或就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賦予之認購權而發行之股份除外)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目之20%，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必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及

「配發新股」指定本公司董事於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根據其當時之持股量按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本公司董事可就零碎權益或在顧及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律下之限制或責任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作出彼等認為必須或權宜之取消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a)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根據一切適用法例及在其規限下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 (b)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根據(a)段之批准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目之10%，而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至下列時間(以較早者為準)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必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

C. 「**動議**待上述第五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本公司根據上述第五B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所購回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總數目，加入本公司董事根據上述第五A項決議案可予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之股份總數目。」

特別決議案

D. 「**動議**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修訂公司細則」一節(該節之副本已提呈本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所載的方式修訂本公司現有之公司細則(「建議修訂」)，以及採納及批准一套新的公司細則，納入和合併所有建議修訂以及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批准的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的所有先前修訂，形式為已提呈本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之印刷文件為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以替代和排除現有的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林慶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312-8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辦事處，方為有效。
- (2) 為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以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 (3) 為確定獲得派發將於大會批准之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以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處，辦理登記手續。
- (4) 鑑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持續以及香港政府鼓勵採取保持適當社交距離措施以預防及控制疫情傳播，本公司決定將於大會上實施以下安排，以保障出席之股東、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健康及安全：
 - (i) 每位股東、委任代表及其他出席者於大會會場入口必須即場進行體溫檢測。任何體溫超過攝氏37.4度之人士將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立即離開大會會場。
 - (ii) 所有出席者必須時刻(包括排隊登記)佩戴外科口罩，並與其他出席者保持安全之距離。
 - (iii) 大會將不會供應茶點或飲品及派發禮品。
 - (iv) 股東必須填寫健康申報表，無法提供所需健康申報表的股東將被拒絕入場。任何人士如(a) 於大會前十四天內曾經離開香港；(b) 須接受與2019冠狀病毒相關之檢疫或自我隔離；或(c) 與任何正在接受檢疫者或有近期外遊紀錄之人士有緊密接觸，均不可出席大會。

- (v) 大會會場之座位將維持適當之社交距離。因此，大會場地只能容納有限之股東出席。
- (vi) 在大會會場內提出的問題必須以書面形式遞交，如大會上未能作答的問題，答案將於大會結束後儘快在本公司網站提供。

本公司提醒所有股東無需親身出席大會仍可行使投票權，鼓勵股東可填寫並以上述附註(1)所述之方式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委任大會主席代表股東於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大會。股東請注意，即使本公司採取預防措施以盡量減少2019冠狀病毒傳播風險，然而這種風險無法完全消除。因此，本公司強烈建議年長、身體虛弱或有潛在病患的股東不應親身出席大會。

如股東就大會安排有任何疑問，請聯絡股份過戶登記處如下：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電郵：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本公司正監察2019冠狀病毒之情況，可能於更接近大會日期實施額外措施。有關大會的最新安排，請瀏覽本公司網站 www.orientalwatch.com 或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於本通告的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衍傑先生(主席)、楊敏儀女士及林慶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秉樞博士、李秀恒博士及蔡文洲先生。